

海底撈(台南南紡店)特約廠商合約書

立契約書人：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
有限責任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
員工消費合作社(含成大教職員工及醫院志工) (以下簡稱甲方)

新加坡商海底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第一分公司台南南紡門市部 (以下簡稱乙方)

甲、乙雙方同意，乙方成為甲方之特約服務商店，基於雙方互惠原則，就特約事項，雙方同意共同遵守下列約定：

- 一. 甲方職員至乙方台南南紡店內消費(僅限店內消費，不含外帶或外送外賣)，於結帳時出示員工識別證，乙方提供優惠內容如下：
 - 一. 平日(週一至週五)，結帳享全店菜品88折優惠價；
節假日皆不適用(以上均不含鍋底/酒水/醬料等)。
 - 二. 不定期推出獨家限定款商品組合優惠價/優惠卷等，所有優惠不得同時使用。
 - 三. 乙方擁有最終優惠修改規定。
- 二. 甲方之員工至乙方商店消費時，須事先出示員工識別證或證明文件，當次消費方得享受上述之優惠，否則不予優惠，甲方得義務告知員工。甲方應傳達本約優惠內容予所有公司職員，並應告知有關乙方之名稱、電話、地址及本約條件。乙方應負本約所約定內容之義務。
- 三. 乙方不定期所推出之優惠方案，需優先通知甲方職工委員會聯絡人。
- 四. 本合約有效期間：自民國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於有效期限內，如有未盡事宜且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經雙方同意協議後修改之。
若雙方無不續約之意思表示，同意合約自動展延；本約期限屆滿前一個月，若任一方無以不續約之書面通知他方，本約自期限屆滿時起自動延長一年，嗣後亦同。
- 五. 本合約壹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任何一方未經雙方同意，不得將本契約移轉或讓與第三人。甲乙雙方若涉訴訟時，同意以台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- 六. 甲乙雙方簽約時得以承辦人代表簽約

甲方：成大醫院員工消費合作社
地址：台南市北區勝利路138號
負責人：馬先芝
統一編號：06477311
聯絡人：黃子倩
郵箱：ncku900162@gmail.com
聯絡電話：06-2353535



乙方：新加坡商海底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台灣第一分公司台南南紡門市部

地址：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一段358號5樓
負責人：林苡辰
統一編號：85791644
聯絡人：莊先生
聯絡電話：06-2081670
訂餐電話：06-2081831
傳真電話：06-2081570
信箱：tw14d@haidilao.com



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26 日